刊登内容更正

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刊登《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中有部分内容误登，其中“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实际应为“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申报时间:2025 年 2 月 20 日至 2025年 3 月 5 日（工作日 9:00–11:30、14:00–17:00）”实际应为“2025年 2 月 20 日至 2025 年 4 月 5 日（工作日 9:00–11:30、14:00–17:00）。”

证券代码:600742　证券简称:一汽富维　公告编号:2025-011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相关的议案，公司与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人民币145,243.51万元向交易对方出售公司所持一汽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财务”）6.4421%股权（如评估基准日后一汽财务对评估基准日前的利润进行现金分红，上述价格相应进行调整）。

2024年12月19日和2024年12月24日，公司分别收到一汽财务分红款项和交易对方支付的股权转让款，总计人民币145,243.51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相关后续事项主要包括：

1.本次交易尚需对一汽财务进行过渡期专项审计，并根据专项审计结果执行本次交易相关协议中关于过渡期间损益归属的有关约定；

2.一汽财务尚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本次交易相关各方继续履行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及承诺；

4.公司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本次交易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2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4）306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首轮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并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688592　证券简称:司南导航　公告编号:2025-009

上海司南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司南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司南导航”或“公司”）于2024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漆后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职务，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公司董事、总经理王昌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至2025年2月22日，王昌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将满三个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超过3个月的，公司法定代表人应当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因此，自2025年2月22日起，由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王永泉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公司现已有合适董事会秘书人选，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

法定代表人代行董事会秘书期间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1-64302208
电子邮箱:IR@sinognss.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澄浏中路618号2号楼
特此公告。

上海司南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29　证券简称:达仁堂　编号:临2025-003号

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华”）为公司2024年度境内审计师，续聘胡官陈有限责任合伙会计师事务所（FKT）为公司2024年度境外审计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其聘金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2024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中审华出具的《关于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说明函》，中审华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原指派伊秀艳女士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鉴于伊秀艳女士工作调整，现指派李威先生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完成相关工作，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因此，公司2024年度境内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由伊秀艳女士变更为李威先生，具体信息如下：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中审华执业时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威	2009年	2010年	2013年

2.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简称	职务
2023年	方大特钢、天音控股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2年	方大特钢、天音控股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1年	方大特钢、天音控股	质量控制复核人

特此公告。

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301130　证券简称:西点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6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签发的抗病毒片境内生产药品补充申请《受理通知书》，国家药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注册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抗病毒片
分类:中药
剂型:片剂
规格:薄膜衣片:每片重 0.32g
受理号:CYZB2500228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补充申请:国家药品监管部门审批的补充申请事项;
1.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的变更。
注册申请人: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审查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药品相关情况简介
抗病毒片成份为板蓝根、石膏、地黄、广藿香、连翘、芦根、郁金、石菖蒲、知母。本品具有清热祛湿，凉血解毒。主要用于治疗风热感冒、上呼吸道感染、流感。

三、同类药品情况
经查询国家药监局网站，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已获批的抗病毒片批准文号为2个。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法规规定，上述药品已获得注册申请受理，报送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进行审评审批。上述药品获得受理通知书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影响，相关药品的注册批件取得时间和结果均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该项目进展并对该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受理通知书》。
特此公告。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5-003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2月20日下午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2月18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梁龙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补选及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补选及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战略委员会	梁龙（主任委员）、杨毅（独立董事）、傅爱善、张常善	梁龙（主任委员）、杨毅（独立董事）、周思远、傅爱善、张常善
提名委员会	杨毅（独立董事）（主任委员）、张辉玉（独立董事）、李云泽（独立董事）、梁龙	杨毅（独立董事）（主任委员）、张辉玉（独立董事）、李云泽（独立董事）、周思远、梁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辉玉（独立董事）（主任委员）、李云泽（独立董事）、梁龙	张辉玉（独立董事）（主任委员）、李云泽（独立董事）、周思远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股东潍坊爱声声学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99%的股份）提名，并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同意提名邱士嘉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票价格、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舆情管理制度》。
4、《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2025年3月11日（星期二）下午14:00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5-004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证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2 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股东潍坊爱声声学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99%的股份）的提名，并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邱士嘉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

非独立董事简历:
邱士嘉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台湾科技大学工程学院硕士，湖南大学车辆与运载工程学院博士生。具有二十多年电声产品研发与制造经验。2004年至2013年加入富士康科技集团，曾任声学研发经理、声学技术委员会总干事;现为万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ODM事业部总经理及董事、北京声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零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潍坊爱声声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中国电子音响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

邱士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股东潍坊爱声声学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任职外，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5-005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5年3月11日（星期二）下午14:00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3月11日（星期二）下午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6日
7、出席及列席对象:
（1）截至2025年3月6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潍坊市坊子区凤山路6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于指定媒体《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扫描件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登记地点: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凤山路68号董事会办公室。
5、登记时间:2025年3月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6、联系方式:0536-2283009
7、传真号码:0536-2283006
8、联系人及电子邮箱:
宋颖女士:gettop@gettopacoustic.com
9、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55”，投票简称为“共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3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无作明确指示，则由本公司（本人）之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单位盖章）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5-008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陈秀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18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于“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及涂覆隔膜马来西亚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3月11日14:30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5-009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志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1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自身发展战略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5-010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尚未使用的208,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公司新增的募投项目“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及涂覆隔膜马来西亚项目”。

新增的募投项目已取得深发改境外备（2024）212号《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深圳市商务局境外投资证第N440320240831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等相关审批文件。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91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25,673,249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499,999,984.65元，扣除发行费用21,376,087.52元（不含税金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8,623,897.1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7月13日全部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2）第440C00039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同时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	750,000.00	289,529.39
2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	58,333.00
合计		850,000.00	347,862.3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45,878.17万元，用于现金管理19,000万元，临时补流150,000万元，募集资金具体存放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4000020919200498204	177,591,149.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湖支行	44250100003800002657		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170077880170000843 8	1,188,387.0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3010122002220155	88,033,603.8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海支行	6620338887	6,530,526.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743276009697	800,365.8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41031900040045365	481,018.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山商支行	755915008410998	97,163,299.7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755915008410823	6,486,958.6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15300648999979	4,694,153.9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0727001040235648	9,187,708.5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050164233600002685	63,838,628.51	
合计	—	466,985,699.66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
1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	289,529.39	81,529.39
2	补充流动资金	58,333.00	58,333.00
3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及涂覆隔膜马来西亚项目		208,000.00
合计		347,862.39	347,862.39

本次变更后，未做变更的募集资金将继续实施原有项目。
三、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公司本次拟将原募投项目“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实施公司新增募投项目“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及涂覆隔膜马来西亚项目”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原募投项目所属行业与市场环境发生一定变化
原募投项目“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主要生产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通过推动该项目实施，公司的产品结构和产能布局均得以优化。截至目前，公司已建设8条湿法生产线，已具备年产18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的规划产能，结合相关产品近期的产销情况及未来市场预期，预计公司现有产能叠加进一步技改和组织优化能够满足现阶段及未来一定期间的市场需求。后续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支付项目款。
近年来，行业竞争格局以及下游市场需求较原募投项目规划时均发生了显著变化，多家锂电隔膜厂商新建生产基地集中进入投产期，国内锂电隔膜行业进入新一轮产能释放周期。此外，锂电隔膜下游的主要应用领域为新能源汽车，在经济形势逐步复苏、消费有待进一步提振的背景下，行业供给端迎来集中的产能投放进一步加剧了市场供需失衡，下游整车厂商持续向上游传递成本压力，造成市场竞争加剧。因此，公司现阶段国内产能相对充沛，但亟需加快海外布局，提升全球化竞争力。
（二）积极完善全球化产业布局，进一步提升海外市场份额
近年来，公司成功地拓展了全球市场，与韩国LGES、三星SDI等众多国际知名厂商建立了深度合作关系，并与大众集团旗下动力电池子公司、Sepion Technologies，Inc.等境外客户达成了合作意向。公司下游客户宁德时代、亿纬锂能、国轩高科等锂电池企业宣布了在东南亚地区的建厂计划，为了积极响应下游客户的就近化配套需求，公司有必要紧跟客户发展步伐。随着全球能源市场向新能源切换的趋势逐步加深，公司将不断深入推进全球化发展战略，依托公司在国内的制造优势及运营经验，建设公司东南亚锂电池隔膜生产基地，从而完善公司全球化产业布局，提升国际化水平和综合实力。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及涂覆隔膜马来西亚项目”建成后，将为公司进一步全球化发展提供坚实的产能保障，助力持续开拓海外新能源汽车、储能市场产业链下游客户，持续提升海外市场份额，实现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稳步增长。
（三）新增募投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与投资回报
新增募投项目位于马来西亚槟城州，具备有利的外部条件和投资环境。近年来，马来西亚政府致力于改善投资环境、完善投资法律、加强投资激励，以鼓励外国投资者对其制造业及相关服务业进行投资。此外，国内多家新能源汽车和动力电池厂商宣布了东南亚的建厂计划，公司积极推动新增募投项目，有利于积极响应下游客户的就近化配套需求，且能更好地融入东南亚地区新能源供应链体系，公司的成本优势、响应速度进一步提升。在此背景下，“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及涂覆隔膜马来西亚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推动公司的长期高质量发展，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确保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新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及涂覆隔膜马来西亚项目(原项目名称为“马来西亚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隔膜一期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英诺威新材料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3、项目实施地点:马来西亚槟城州
4、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用地面积约66英亩，预计建成达产后年产20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配套涂覆隔膜。
5、项目建设期限:本项目建设期限为3年，项目建设期限以实际投资建设情况为准。
6、项目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项目总投资额以实际投资建设情况为准。
（二）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信息
1、公司名称:英诺威新材料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250万马来西亚令吉
3、经营范围:工业产品的制造与销售;电池及电池部件的制造与销售;高科技产品的研发、生产与服务。
4、股权结构:公司持有英诺威新材料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新募投项目投资计划
项目投资总预算为500,000.00万元，其中土地投资40,000.00万元，建设投资135,500.00万元，设备投资286,120.00万元，建设期利息11,153.00万元，预备费8,432.00万元及铺底流动资金18,795.00万元。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208,000万元，不足部分由实施主体使用自筹资金补足。项目总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额	占比	拟使用募集资金	占比
1	土地投资	40,000.00	8.00%	12,000.00	5.77%
2	建设投资	135,500.00	27.10%	96,000.00	46.15%
3	设备投资	286,120.00	57.22%	100,000.00	48.08%
4	建设期利息	11,153.00	2.23%	0	0
5	预备费	8,432.00	1.69%	0	0
6	铺底流动资金	18,795.00	3.76%	0	0
7	总投资金额	500,000.00	100.00%	208,000.00	100.00%

（四）新募投项目可行性分析
1、进一步扩大产能规模，满足业务持续扩张的需要
在绿色发展以及“双碳”战略不断推进和落实的背景下，越来越多国家积极出台政策措施推动可再生能源加速转型，促进全球新能源汽车、储能产业持续蓬勃发展，带动电池厂商纷纷扩产提速。锂离子电池隔膜作为新能源、新材料和新能源汽车领域重点发展的关键材料，海外市场拥有广阔的需求空间，具备高品质供应能力和产能保障的企业将获得大量业务机会。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锂离子电池隔膜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凭借自身在技术、产能、品质、市场等方面的综合优势，赢得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为避免未来因海外产能不足而制约公司业务的持续扩张，公司需要加码产能布局，提高公司的产品供货能力，更好地满足锂离子电池隔膜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从而进一步巩固并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
本项目将新建规模化的生产厂房及公共工程中心、锅炉房等相关配套设施，同时购置制膜主线、涂覆线、分切机等先进生产设备，用于生产湿法隔膜与涂覆隔膜产品，整体扩充公司基膜产能及涂覆产能。项目建成后，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的生产能